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考試院 函

地址：台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號
傳 真： 02-82366497
承辦人員：詹秀婷
聯絡電話：02-82366492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考授銓法五字第107436260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關於貴府教育局組織規程第3條條文暨編制表修正一案，
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案陳貴府民國107年3月30日府授人企字第1070
070289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
副本：法務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均附原函影本及組織規程暨編
制表各1份)(以上均含附件)、本院第二組(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)

2018-04-11
11:20:17
電子公文

企劃科 收文:107/04/11



1070079877

無附件